

臺北市東門國小 113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團體組參賽選手甄選 結果公告

壹、錄取名單(依據年級排序)

3 年級 吳○恩	3 年級 郭○如	3 年級 周○甄	4 年級 李○之
4 年級 林○萱	4 年級 陳○杉	4 年級 洪○恩	4 年級 王○蓁
4 年級 邱○芙	4 年級 謝○臻	4 年級 吳○綸	

貳、備取名單(依照分數高低排備取順序)

備取 1 4 年級 蕭○婕	備取 2 3 年級 鄭○寧	備取 3 3 年級 林○琇
備取 4 3 年級 林○恩	備取 5 4 年級 張○尹	備取 6 4 年級 黃○榕

備註：

1. 預定於 113 年 9 月後的禮拜三下午開始練習，請選手預留時間。比賽前會視實際情況增加團練時間，參賽學生須配合，錄取後不能中途退出，以維護團隊榮譽，請審慎考慮。
2. 如錄取選手無法配合參與練習，會由學校通知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3. 選手練習說明會訂於 113 年 6 月 20 日(四)晚間 7 時假臺北市東門國小會議室一(校長室旁)舉行，敬請錄取者及備取者家長撥冗參與。
4. 全國賽事完成後，週三下午仍繼續舞蹈課程以充實術科能力，意即此全國舞賽選手集訓班是為期一年的訓練。



臺 北 市 中 正 區 東 門 國 民 小 學 輔 導 室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6 月 7 日